

中国三大石窟在洛举行首次艺术联展

联展明日在洛阳博物馆开幕,持续至明年1月18日

本报讯(记者 李砾瑾 通讯员 王青茹 高丹)明珠联袂,三星聚洛。中国三大石窟在洛举行首次大型艺术联展,这是记者昨日了解到的消息。18日上午,在洛阳博物馆,梵音华光——敦煌云冈龙门石窟艺术联展将举行开幕仪式,这是龙门石窟保护重大成果发布暨龙门石窟列入《世界遗产名录》二十周年学术交流大会的一项活动内容。

今年是龙门石窟申遗成功20周年,我市将举行一系列活动,充分展示20年来龙门石窟各方面工作取得的进展和保护成果,并同国内外开展文化交流。

据介绍,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三大石窟首次举行大型艺术联展,敦煌研究院、云冈石窟研究院和龙门石窟研究院首次同时将各自珍贵文物同时展示在公众面前,让大家在家门口,就能欣赏到这些不同地域的人类文化遗产。

联展将通过“鸣沙圣迹 赫赫敦煌”“塞

上皇冠 巍巍云冈”“中原明珠 泱泱龙门”3个大的板块和主题展厅,对敦煌、云冈、龙门石窟宏大的规模、丰厚的历史文化、精美的艺术和数十年来的文化遗产保护历程、成果进行充分展示。

丝绸之路贯通中西,是东西方人类文明的一条交融、交流、对话、融合之路。佛教石窟寺是丝绸之路之上得天独厚的文化遗产,生动展现了内涵丰富的丝路文化,是丝绸之路文化交流、多民族融合、中外文明互鉴的彰显和反映。因其创造性的杰作,敦煌莫高窟、龙门石窟、云冈石窟分别于1987年、2000年、2001年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名录》。

为本次艺术联展,敦煌研究院提供了近200件(套)展品,包括文物8件、复制洞窟3个、复制彩塑5件、精美壁画临摹品、其他图片等,特别是展出了3个复制洞窟:第3窟、第275窟、第285窟及第432窟的中心塔柱,

可以让游客身临其境地欣赏洞窟实景和精美艺术。

云冈石窟的展览以院藏文物、石窟精品图片、3D打印窟龕、洞窟VR、宣传片等形式呈现,展出文物近40件套、复制窟龕3件、图片近百张。其中,有第20窟大佛3D打印品、第13窟南壁7立佛龕3D打印品等。

龙门石窟的展览以院藏文物、石窟精品图片、3D打印窟龕、洞窟VR、宣传片等形式呈现,展出精品文物近70件套、3D高保真打印窟龕6件、图片近百张,其中一些考古发掘出土的精品文物是首次展出。展览集中呈现了龙门石窟的历史文化内涵、艺术演变和独具特色的皇家风范。

昨日,记者在洛阳博物馆二楼看到,3个石窟的展览正在布展中。本次艺术联展时间为2020年10月18日至2021年1月18日,地点在洛阳博物馆。



人口普查共有四种表式 其中10%住户要填长表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将于11月1日开始入户登记。本次人口普查要填写哪些内容?普查表格要登记哪些信息?记者对此进行了采访。

市统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本次人口普查的普查标准时点是2020年11月1日零时。普查对象是普查标准时点在洛阳市行政区域内居住的自然人,以及户籍登记地在我市、现在市外居住的自然人,不包括在我市行政区域内短期停留的境外人员。

本次普查内容主要分为两部分。一是住户情况,包括住户居住、住房等信息;二是个人的基本情况,包括姓名、公民身份号码、性别、年龄、民族、受教育程度、行业、职业、迁移流动、婚姻生育、死亡等信息。

根据不同的普查对象和普查内容,此次人口普查共有4种表式——

一是普查短表,今年11月1日至15日,普查员将实地入户询问采集普查短表信息,由住户(不包括港澳台居民和外籍人员)填报,内容包括住户及居住人口的

基本状况。

二是普查长表,11月16日至30日,根据国务院人普办在全部住户(不包括港澳台居民和外籍人员)中抽取10%的住户清单,普查员再次入户实地询问登记普查长表信息,内容包括所有普查短表项目和人口的经济活动、婚姻生育和住房等情况。

三是港澳台居民和外籍人员普查表,主要反映人口基本状况及入境目的、居住时间、身份和国籍、就业情况等。

四是死亡人口调查表,由2019年11月1日至2020年10月31日有死亡人口的家庭填报,主要涉及死亡人口的基本信息。

该负责人表示,为了使登记过程更加顺利,普查员入户登记前,申报人可以事先准备好身份证件,提前了解外出家庭成员的现住地址等信息,等待普查员上门登记。同时,所有的普查表格都需要普查对象签字确认。

本报记者 戚帅华 通讯员 冯琳

情暖30秒

作为一名志愿者,16日早上,我穿上红马甲,手持小红旗,于7时30分准时来到开元大道长兴街口,站在东南角,参加志愿者助交通活动。

深秋的清晨,已有了些许寒意。来来往往的人们,都已裹上了厚厚的外套。

我所在的这个路口,周边行政事业单位较多,住宅小区、金融机构、中小学校也有不少,加之又是上班高峰时段,所以过往车辆和行人自然也多。

我看到,途经此处的车辆和行人,大多是能够按照交通信号灯指示通行的。更何况,还有我这个手持小红旗的志愿者在此“站岗”。

红灯亮起,行人驻足。“志愿者叔叔,辛苦了!”当我沉浸在志



愿者的自豪当中时,忽然,一个稚嫩而又响亮的声音飘了过来。我扭头一看,一个五六岁的小男孩儿坐在一辆电动自行车后座上,正在冲我微笑。

小男孩儿的举动引起了大家的注意,有人说:“这孩子真懂事。”骑车的女士,应该是小男孩儿的母亲,听到有人夸奖孩子,也露出了欣慰的笑容。

小男孩儿的诚挚“慰问”,犹如一股暖流注入我的身体,深秋的寒意在我身上顿时无影无踪。我急忙向他道谢,说:“小朋友,谢

谢你,叔叔不辛苦。”

或许是有感于我和小男孩儿之间的对话,此时,年轻的母亲扭过头,对孩子说:“你要向叔叔学习,长大也当志愿者好不好?”

“我们老师说,小朋友长大了都应该当志愿者!”小男孩儿表现出了男子汉气概。

小男孩儿的话语感染了我,也感染在此短暂停留的行人。有人说:“家长教育得好,学校教育得也好,孩子自然就懂事。”

这个路口的红绿灯,交替亮起时间也就30秒钟。绿灯亮了,大家匆匆离去。本想询问小男孩儿的姓名,然而他已走远。

对话虽然时间短暂,却让我感触颇深。小男孩儿的乖巧懂事自然惹人喜爱,更让人欣慰的是,精神文明的种子已在他幼小的心灵深处生根发芽。本报记者 李三旺

特约监察员进机关 监督者接受监督

“你们针对优化营商环境出台了哪些措施?”“平常你们是如何开展监督工作的?”近日,新安县纪委监委机关迎来一群特殊的访客。他们是10名特约监察员,应邀参加纪委监委组织开展的“特约监察员进机关”活动,利用半天时间,零距离了解纪检监察工作。

特约监察员走进纪委监委机关,实地走访了办公室、信访室、宣传部、审理室、案管室等部门,现场体验“同志式”谈话,了解信访举报平台运行情况,近距离感受纪检监察干部日常工作和机关氛围。

“走访县纪委监委宣传部后,我觉得县纪委监委的宣传做得很有特色。”特约监察员、磁涧镇礼河村党支部书记张三说,“比如皮影话廉(廉洁爱民·裴袁),通过皮影

戏讲故事的方式,在一场权与法、理与法、情与法的较量中塑造了一个血肉丰满、情深义重、廉洁奉公的领导干部形象,是一种文化润物细无声的廉政宣传与教育。”

该县自今年6月开始着手准备选聘工作,严格按照《关于开展聘请特约监察员工作的通知》程序,从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机关有关部门工作人员、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代表中选聘政治觉悟高、业务素质强的特约监察员,并在“廉政新安”微信公众号对首届特约监察员人选进行公示。截至目前,该县共选聘特约监察员10名,其中省人大代表1名、省政协委员1名、县人大代表3名、县政协委员4名。

(潘茹月)

市社会保险中心扩大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范围

保生活防失业促就业 助力经济社会发展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六稳”“六保”决策部署,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根据国家及我省有关政策规定,市社会保险中心日前推出新举措,将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范围扩大,期限延长,充分发挥失业保险保生活、防失业、促就业、助力经济社会发展的功能作用,为进一步保生活、稳岗保就业护航。今天,该中心再次就相关政策进行详细解读,敬请关注。

1 扩大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范围

1. 失业人员领取失业保险金的条件是什么?

答:失业前用人单位和本人已经缴纳失业保险满一年的;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

2. 扩大领取失业保险金的失业人员有哪些?

答: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且距离法定退休年龄不足1年的失业人员;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但尚未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失业人员。

3. 对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且距离法定退休年龄不足1年的失业人员,发放多长时间的失业保险金?

答:继续发放失业保险金直至法定退休年龄。

4. 失业人员能领取多长时间的失业保险金?

答:失业人员领取失业保险金的期限是根据失业人员失业前本人累计缴纳失业保险费的时间确定的,失业人员失业前所在用人单位和本人按规定累计缴费时间满1年不足5年的,领取失业保险金的期限最长为12个月;累计缴费时间满5年不足10年的,领取失业保险金的期限最长为18个月;累计缴费时间10年以上的,领取失业保险金的期限最长为24个月。

5. 失业保险金的发放标准是怎样定?

答:失业保险金按失业人员所在地区最低工资标准的80%计发,2020年度我市失业保险金的标准为1520元/月。

6. 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还可以享受其他失业保险待遇吗?

答: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可以享受代缴职工医疗保险费和价格临时补贴。如有创业的失业人员,可以申领一次性创业补贴。

7. 什么情况下停发失业保险金?

答:被用人单位招用并参保的,应征入伍的,移居境外的,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被判刑收监执行或者被劳动教养的,无正当理由、连续两次拒不接受当地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或者机构介绍的工作的,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将停发失业保险金。

8. 享受失业保险金期间能否办理异地转岗?

答:可以。

2 阶段性发放失业补助金

1. 哪些失业人员可以领取阶段性失业补助金?

答:2020年3月至12月,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的失业人员、不符合领取失业保险金条件(即因本人原因解除劳动关系或参保缴费不足1年)的失业人员(不含参保不足1年个人不缴费的农民工制工人)。

2. 申领阶段性失业补助金时限?

答:必须在2021年6月底之前办理申领手续。

3. 失业补助金可以领取多长时间?

答:可以领取6个月且只能申领1次。

4. 失业补助金是按月发放还是可以一次性领取?

答:按月发放,但前期应享未享的失业补助金一次性补发。

5. 失业补助金发放标准是多少?

答:累计缴费2年以上(含2年)的参保失业人员,按照统筹地区现行失业保险标准的80%执行;累计缴费1年以上(含1年)不足2年的参保失业人员,按照统筹地区现行失业保险金标准的60%执行;参加失业保险不足1年或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的失业人员,按照统筹地区现行失业保险金标准的50%执行。

6. 领取失业补助金期间还能享受哪些失业保险待遇?

答:可同时享受价格临时补贴,但不

能办理异地转岗;需要提醒的是,失业补助金不得和失业保险金同时领取。

7. 如果领取失业补助金,会核减之前的参保缴费年限吗?

答:不会。

8. 如果领完失业补助金重新就业,再次失业也符合领取失业保险金的条件,还能再申领失业补助金吗?

答:不能,每个人只能享受1次。

9. 哪些情形停发失业补助金和价格临时补贴?

答:有下述情形之一的将停发失业补助金:领取失业补助金期满,被用人单位招用并参保、死亡、应征入伍、移居境外、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被判刑收监执行的。

10. 享受失业补助金期间能否办理异地转岗?

答:不能。

温馨提示

1. 符合领取以上失业保险金、失业补助金、临时生活补助条件的参加失业保险的人员可通过以下方式申领:

- (1)登录河南省社会保障网上服务平台(http://222.143.34.121/portal/#/home);
- (2)登录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http://si.12333.gov.cn);
- (3)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业务窗口直接受理。

2. 申领材料:居民身份证或社会保障卡(请务必到发卡银行开通社会保障卡金融功能)。

一枝一叶总关情。市社会保险中心相关负责人说,今年疫情发生以来,国家及我省出台了一系列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的政策文件,我市按照“畅通领、安全办”要求,积极组织落实,优化经办流程,减少证明材料,取消附加条件,实行“一门、一窗”给予办理,让参保失业人员方便快捷得到保障,取得了一定成效。市社会保险中心将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围绕应发尽发的目标任务,努力扩大受益面,确保参保失业人员待遇应享尽享,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

(罗社宝)